**潍坊学院教务处**

教务处〔2023〕30号

**关于做好2023年新增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学校十四五高质量发展规划、本科专业建设规划以及应用型高校建设实施方案，加强专业优化调整力度,积极申报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专业等新兴专业，增设学科融合的交叉专业，推动专业升级换代。专业设置应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区域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需要，符合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现就做好2023年新增本科专业设置工作通知如下：

**一、专业申报要求**

各学院要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结合省厅和学校的相关文件，做好专业调研分析和论证，整合现有专业资源，合理申报新增1—2个新兴本科专业。专业设置与调整应突出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思路，与国家战略、区域发展、行业需求高度匹配。按照2022年度省属本科高校分类考核指标体系要求，**优先申报2017年以来设立的新兴本科专业**(附本科专业目录2021版）。各学院申请新增本科专业的，拟申报新上专业应符合学校长远发展目标和专业建设规划，有利于形成合理的专业结构和布局。学校将根据申报情况，组织专家论证，确定最终推荐专业。

**二、申报时间及材料要求**

[各二级学院申报新增专业须提交专业调研报告和学院本科专业优化调整计划，填报《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以上材料纸质版一式两份于4月10日前报到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到jiaoxueyanjiu@wfu.edu.cn。](mailto:各学院申报新增专业须提交专业调研报告和本科专业调整计划，填写《本科专业设置表》，于4月12日前报到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到jiaoxueyanjiu@wfu.edu.cn。)

附件1：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1修订版）

附件2：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

教务处

2023年3月20日